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1-14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业绩考核为 B，导致当期部分份额不可解除限售；由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获授的全部份额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 9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为 B，获授的 17,675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将由公司统一按照 4.19 元/股的回购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6 月 8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至今，已有 10 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其所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 82,620 股将由公司统一按照 15.07 元/股的回购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13,317,079 股变为 413,216,784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413,317,079 元变为 413,216,784 元，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